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办公室文件

桂青办发〔2021〕4号



共青团广西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 工作要点和重点工作提升年 实施方案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委，广西机场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电网公司、中国移动广西公司团委，区直机关、区高校、区金融、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团工委，广西驻北京、广西驻广东团工委：

现将《广西共青团 2021 年工作要点》和《2021—2022 年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广西共青团

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1.《广西共青团 2021 年工作要点》
- 2.《2021—2022 年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
- 3.《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
- 4.《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



附件 1

广西共青团 2021 年工作要点

2021 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按照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会和共青团十八届五中全会的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切实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着力提升组织力、引领力、服务力，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团员青年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贡献青春力量，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一、持续深化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

1. 广泛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开展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开展“我为青年办件事”主题实践、“不忘初心·紧跟党走”教育实践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面向共青团员开展以“青春向党·奋斗强国”为统揽的主题团日活动，面向少先队员开展以“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为统揽的主题队日活动。紧扣建党 100 周年主题，推出一批优秀文化产品。

2. 开展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提升年。持续深化

“青年大学习”行动，全区团员参与网上主题团课学习率达到100%。扎实推进青年讲师团工作。全面深化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致青春 为家国”系列主题活动。设置一批青少年发展理论研究课题。推动广西共青团网络新媒体工作提质增效。加强宣传阵地建设，支持做好《金色年华》《广西少年报》等团刊、队报的订阅工作。

3.严格落实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和共青团中央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部署要求。开展意识形态专项督导，每季度抽查各设区市、系统、高校团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对共青团干部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培训，树立底线思维，强化舆情监测处置，切实把控好青年工作领域意识形态安全。

二、启动实施《壮美广西青春建功行动纲要(2021—2025年)》

4.积极引导青年投身壮美广西建设新征程。健全完善乡村振兴战略下定点帮扶机制，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找准工作结合点、切入点、着力点，启动实施“千乡万村好青年”培养工程，组织城乡有志青年投身农业农村发展，开展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引导青年建功“西部陆海新通道”，深化与东盟国家为主的国际青年交流与合作，推动桂港澳台青少年交流交往。深入开展“民族团结一家亲”青少年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实施“民族团结代代传”青少年交流计划。着眼完善青年创新工作体系，改进提升“挑战杯”广西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

品竞赛、广西青年创业创新大赛、广西青年职业技能大赛等赛事工作，开展广西重大项目青年突击队建功竞赛活动，全面推动“青年文明号”工作优化调整，开展青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志愿服务以及消防演练、培训和检查工作。深化青年志愿者行动，健全广西青年志愿服务组织和管理体系，打造“桂志愿”信息管理系统，实施高校青年志愿者提升计划、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行动，推动青年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开展。开展“美丽中国·青春行动”，拓展“保护母亲河”时代内涵，围绕减霾、减塑、减排、资源节约、垃圾分类等主题开展活动，助力实现广西生态优势金不换的目标。

5.精准服务青少年健康成长成才。进一步提高全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和留守儿童聚集地的“广西青空间”青少年服务阵地覆盖面，统筹开展“情暖童心”共青团关爱农村留守儿童行动，做好困难青少年帮扶工作。加强12355青少年服务台建设，完成布局调整，突出法律、心理领域核心服务功能。大力推动新时代希望工程创新发展，推进“希望工程圆梦行动”“希望厨房”“希望新心”“希望体育”“希望阅读”“希望声音”等项目。建立完善青年就业创业帮扶工作机制，深化“千校万岗”大中专学生就业精准帮扶行动，实施广西大学生实习“扬帆计划”和青年就业见习计划，全面推进广西“青创贷”项目。创新开展青年婚恋服务活动，积极参与青年婚恋家庭公共服务。深化广西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在高校、企业、农村和社会组织等各领域培

养一批具有坚定理想信念的青年政治人才。进一步完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管理、运行机制和政策措施。

6.纵深实施《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8—2025年）》。着眼提升青年发展规划的政策转化效能，推动县级以上党委和政府青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有效运转、发挥作用，完善团内协同抓规划工作机制和规划实施工作监测评估机制，配合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专题调研，全面深化规划实施县（市、区）试点工作，围绕青年在学业就业、职业发展、租房住房、身心健康、婚恋家庭等方面的现实困难，加强政策倡导和社会倡导，推动出台青年发展政策和民生实事项目。引导青少年增强尊法守法用法意识，深化青少年维权岗、青少年零犯罪零受害社区（村）等基层平安创建活动以及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工作，实施“广西青少年法治宣传、禁毒防艾教育小额资助计划”，推动完善青少年法律体系和实施机制。深化“面对面”、青少年模拟政协提案征集等活动，加强青联界别建设，进一步丰富共青团协商代言工作的渠道和载体。

三、开展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

7.推动县域基层组织改革纵深发展。总结用好基层组织改革综合试点经验成果，以推动共青团在县域恢复基本政治功能、形成初步社会功能为主要目标，以“去行政化”为核心任务，以团组织的生存方式和活动方式社会化为重要标志，逐步建立县域共青团组织有效覆盖、工作整体活跃的长效机制。

8.丰富创新团的基层组织形态。以县域为重点，广泛建立共青团主导、具有稳定功能的青年志愿服务组织、青年创业者组织、文体青年组织、社会实践组织等青年组织。充分发挥“青年之家”组织功能，推动在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城乡新型社区和青年集中的企业、街区、园区等建立“广西青空间”。加强网上青年社群建设。创新组织动员方式，组织化、塔群式建立基层团组织、青年社团的网上形态。

9.扩大新兴领域团属青年组织有效覆盖面。探索成立新兴领域青年协会组织，全面开展新兴领域青年群体基数摸排情况统计，积极引导新兴领域青年群体建立团组织，广泛开展各类品牌活动。

10.持续推进团校改革。抓好课程设置和学员管理。分层分类做好青年团干培训，提升培训实效。对标党校干校办学标准，继续完善“党校干校带团校”机制建设，探索建立联合开展咨政课题研究机制。推动研究成果转化为科研成果进课堂，加快推进“教研咨”一体化建设。深化教学改革，完善师资库建设和课程体系建设，完善团干部上团课体系建设。

11.持续推进青联改革。做好2021年广西青联换届工作。夯实青联组织社团基础，明确吸纳团体会员标准及程序，切实增强青联广泛性和代表性。以推动优化委员结构、坚持完善团体会员制为重点，加强设区市级青联组织规范化建设。不断深化“青联大讲堂”、“青联读书社”等活动品牌，加强网上青联建设。加

强青年爱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推动形成研究成果。

12.深化团学组织改革。加强党建带团建工作机制，督促和指导各级教育团工委完善运行机制。大力推动广西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项目建设，深入开展学校共青团干部职业技能竞赛、“活力提升”工程和“强基固本”工程。召开广西学生联合会第十二次代表大会。进一步完善广西学联学生会组织建设。推动高校学生会组织、学生社团建立健全学联学生会组织运行机制，切实加强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

四、开展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

13.大力推动《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落实见效。切实把学习宣传贯彻中央文件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贯穿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始终。推动自治区、市、县以党委名义出台符合本地实际的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夯实全团带队职责，着力破解影响少先队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引导少年儿童听党话、跟党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八桂好少年、好儿童。

14.着力增强少先队员的光荣感和组织归属感。组织广大少年儿童参与“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队课和网络直播活动。依托红色教育资源，开展覆盖全体少先队员的“沉浸式”仪式教育，持续有效开展《红色传奇》进校园系列活动，构建党团队一体化传承红色基因的全链条。组织开展好各类评选表彰工作，大力开展“红领巾奖章”激励活动，将奖章评价作为日常德育评价的重

要方式，建立健全少先队荣誉激励机制。举行广西少先队风采展示大赛，集中展示新时代少先队组织文化成果。

15.探索构建少先队社会化工作体系。在具备条件的社区、农村、易地搬迁安置点等建立校外少先队组织。整合社会资源，广泛建立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组织少先队员分层分系统开展体验、寻访等“打卡”实践，打造少先队实践教育“红色地图”。

16.抓紧抓好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配齐配强各级各类少先队辅导员，建立校外辅导员资源库。优化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机制，提升培训效果。开展微队课大赛，做好“少先队名师工作室”的管理和考核，推进少先队课题研究，切实提升少先队辅导员的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

17.加快少先队工作体制机制建设。深化团教协作，落实少先队工作经费，将少先队工作纳入中小学教育督导评估和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指标，单列为党建督导考核内容，分值不低于10%，明确关键督导指标。

五、强化团的自身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团

18.全面加强全区共青团系统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帮助党员干部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不断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净化团内政治生态，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推动各级团干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19.持续强化团的领导机关建设。大兴求真务实之风，狠抓落实，以破解机关化、行政化为重点，全面深化“一专一站两联”工作，系统推进自治区、市两级团的专委会建设，推动县域团代表联络站提质增效，有效发挥团代表委员联系服务团员青年作用，摒弃调门高、行动慢、不干实事的虚浮之风，树立新时代团的领导机关良好形象。

20.从严抓好团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团干部协管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把政治素质作为选拔任用团干部的首要标准，把政治过硬、作风扎实、自律严格、善做青年工作的优秀青年充实到基层团干部队伍中。严格团干部配备管理，落实定期换届制度，着力提高基层团干部的配备率、在岗率。加强团干部教育培训，充分发挥各地团校作用，着力强化团干部的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帮助团干部增强事业心，自觉成长为有活力、有筋骨、善作为的新时代党的青年工作者。

21.持续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力度。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用好“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对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早查处，防止小问题演变为大问题。持续加强对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团中央六条规定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帮助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激励党员干部立足岗位敢于担当、善于担当、体现担当，使干部队伍做到既干净又干事，既廉政又勤政。

附件 2

2021—2022 年广西共青团 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提升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体会议精神，根据共青团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新时代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规划（2019—2023 年）》《新时代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五年行动计划（2019—2023 年）》精神，为认真做好 2021—2022 年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西“三大定位”新使命、“五个扎实”新要求和“建设壮美广西 共圆复兴梦想”的重要题词精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安排，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围绕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准确把握当代青年思想特点，

以提升引领力为关键，不断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坚持用党的科学理论构筑青年一代的强大精神支柱，进一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着力提升面向青少年进行政策解读和宣传的能力水平，大力在青少年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激发青春建功新时代的磅礴力量，坚定推进共青团网络新媒体工作提质增效，坚决落实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断开创新时代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新局面。

二、主要目标

2021—2022年是广西共青团引领力巩固提升年。广西共青团宣传平台、传播渠道、干部队伍建设三大基础进一步巩固提升；“青年大学习”“青年讲师团”“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广西青年志愿者”“红色八桂”“争做新时代好队员”“壮美青春”“中国—东盟青年文化交流”等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产品创作力、新媒体影响力、舆论引导力三大能力进一步提升，使全区共青团在党的宣传思想工作大局中的服务力、贡献度得到有效提高，青年思想引导工作的吸引力、凝聚力得到明显提升，团员青年对党团组织的向心力、归属感得到显著增强，引领八桂青年为建设壮美广西、共圆复兴梦想贡献青春力量。

三、2021—2022年重点工作

（一）巩固三大基础，增强宣传工作源动力

1. 巩固宣传平台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媒体融合发展的重要讲话

精神，让团属媒体在巩固主流思想舆论、组织引导服务青年上发挥重要作用。共青团广西区委重点加强广西共青团团史馆建设，充分发挥广西共青团融媒体中心的作用，办好《金色年华》《广西少年报》，全区各级团（队）组织要认真做好团属宣传阵地建设，支持做好团刊、队报的订阅工作。基层团委每年至少订阅 1 份《金色年华》，少先队中队以上组织每年至少订阅 1 份（套）《广西少年报》，用于加强青少年思想引领。着力把“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和“广西共青团”官方微博、抖音、B 站打造成为在青年中具有重大影响力的网红阵地，鼓励各级团组织探索入驻和用好 QQ 空间、B 站、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

2. 布广织密宣传渠道。

坚持内容为王，渠道为先，建设完善广西共青团新媒体矩阵，在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的基础上，发挥青年网络智库作用，加强互联网企业团建，广泛联络吸纳基础类、媒体类、服务类互联网企业以及自媒体、正能量网络大 V，在重大主题宣传中协同发声，共同开展舆论引导和公益、培训、交流、文化等工作。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参照建立新媒体矩阵、新媒体协会，广泛联络吸纳社会媒体力量，积极建立培育优秀传播节点，巩固壮大主流舆论阵地。

3. 提升宣传干部队伍能力。

共青团广西区委构建完善各级共青团宣传干部的培训体系和轮训、调训机制，常态化开展小编共培、岗位轮训，全年组织

小编轮训 10 人以上。各高校团委每年至少推荐 1 名新媒体骨干到广西共青团新媒体中心轮训。共青团广西区委、各地市、高校团委每年至少举办 1 期青少年网络新媒体能力素质提升专题培训班。加强共青团工作课题研究，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年设置 10 个以上青年发展理论研究课题，鼓励各级团干部申报课题，多出研究成果，做好研究成果运用。开展青年工作研究课题评选结集，每年面向全区进行关于青年工作调研、理论研究的评选。

（二）深化“三个教育”，提升品牌影响力

1. 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加强筑梦教育。

（1）大力提升“红色八桂”品牌影响力。依托百色起义纪念园、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园等爱国主义教育阵地，广泛开展“沉浸式”的主题团、队日活动，特别是要把升国旗唱国歌、国旗下演讲等作为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内容，通过征文、歌咏、演讲比赛等形式，持续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我与国旗合个影”“清明祭英烈”“红领巾心向党”“传承红色基因”等爱国主题活动。聚焦“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面向共青团员开展以“青春向党·奋斗强国”为统揽的主题团日活动，面向少先队员开展以“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为统揽的主题队日活动，各级团（队）组织每年至少开展 2 次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重点开展《红色传奇》进校园系列活动，积极搭建资源共享平台，依托各级团属媒体，多媒体联动，打造《红色传奇》进校园宣传教育矩阵。各级少先队组织每年至少开展 1 次《红色传奇》进校

园活动。

(2) 大力提升“致青春 为家国”品牌影响力。重点开展“致青春 为家国”——争做黄文秀式好青年主题活动，持续开展“黄文秀式好青年”“奋斗的青春最美丽”“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中国青年好网民”等线上线下活动。各级团组织要积极推荐本地本系统的“黄文秀式好青年”，利用各级媒体资源做好先进典型事迹宣传报道工作，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激励广大青年成才报国。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每年至少开展 5 场先进典型事迹分享活动。

(3) 大力提升“八桂青少年话使命”品牌影响力。持续开展好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传教育，重点开展“八桂青少年话使命”——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实践活动。各级团组织要围绕“开局‘十四五’、开启新征程”主题，广泛开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九次全体会议精神宣讲解读，开展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开展国情、区情形势政策教育、民族团结教育活动，引导青年充分认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信心和决心。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年举办 3 场以上、各级团组织每年举办 1 场以上形势政策报告会。

2. 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加强铸魂教育。

(1) 大力提升“青年大学习”品牌影响力。聚焦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构建“导学、讲学、

研学、比学、践学、督学”学习体系，完善学习激励机制，全区团员参与网上主题团课学习率力争达到90%，带动更多普通青年参与学习。

——推动“五级”团干部上讲台。区、市、县、乡、村五级团干部自觉带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动上讲台，深入青年中讲理论，各级团组织书记每年至少深入青年中讲党团课3次。

——举办“青年大学习”党史知识挑战赛。在全区开展线上线下“青年大学习”党史知识挑战赛。通过党史知识测试及问答等形式，激励引领广大青少年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督促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

（2）大力提升“广西青年讲师团”品牌影响力。贯彻《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委讲师团工作的意见》部署，突出青年特点和共青团优势，打造青年理论武装工作轻骑兵，把党的科学理论在青年中讲清、讲实、讲活。

——开设“金牌青年讲师说”专栏。进一步发挥“金牌讲师”“金牌课程”示范宣讲作用，共青团广西区委在团属宣传平台开设“金牌青年讲师说”专栏，将金牌青年讲师的宣讲内容转化为大众化、可视化产品，面向广大青少年创新阐释党的理论。各地市、高校、系统团委在本级团属媒体平台同步发布金牌青年讲师宣讲视频。

——开展“组团式”集中备课宣讲。分版块、分类别开展“组团式”集中备课，围绕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建党 100 周年、建团 100 周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乡村振兴、疫情防控、喜迎党的二十大等版块的宣讲内容进行专题培训，组织青年讲师经常性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机关开展分众化、有针对性的宣讲。各地市团委每年至少开展 1 次“组团式”备课培训。

——完善机制建设。自治区、各地市团委建立青年讲师团数据库，对讲师参与宣讲的实际情况进行跟踪记录，动态管理，每半年对青年讲师宣讲成效进行评价，对半年内宣讲未达到 3 场、全年宣讲未达到 5 场的青年讲师实施末位淘汰。“广西青年讲师团”每年开展宣讲 500 场以上，地市级“青年讲师团”每年开展宣讲 250 场以上。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季度对各级青年讲师团宣讲工作情况进行抽查考核。

（3）大力提升“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品牌影响力。深化新时代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着眼发挥共青团组织为党培养和输送青年政治骨干的作用，重点从“扩面”“提质”两方面入手，全区每年培养 5000 名以上具有忠诚的政治品格、浓厚的家国情怀、扎实的理论功底、突出的能力素质，忠恕任事、人品服众的各领域青年政治骨干。继续完善以理论学习、主题实践、榜样引领、分享交流、行动学习为主要模块的课程体系；建立健全“青马学员”信息库，协同有关部门完善组织机构和职能分工，加强衔接培养和后续跟踪培养。

3.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加强奋进教育。

(1) 大力提升“广西青年志愿者”品牌影响力。全面深化“广西青年志愿者行动”，精心打造青年志愿服务阵地，不断创新全区志愿服务内容，加强青年志愿服务工作机制建设、人才队伍建设、项目品牌打造，大力推进全区“西部计划”志愿者地方项目实施，助力乡村振兴。通过宣传号召广大有志青年持续开展“保护母亲河”“阳光助残”“关爱农民工子女”“垃圾分类”“大型赛会志愿服务”“七彩四点半”“七彩假期”“暖冬行动”等品牌志愿服务工作。2021年初步建成以共青团为核心的区、市、县三级青年志愿者协会为主体的青年志愿服务组织体系，并通过加大扶持力度，整合社会资源，促进全区各级青志协活力全面提升。不断提高全区志愿服务专业化水平，通过发挥组织、宣传优势，吸引更多有实力、懂专业的青年志愿者和青年志愿者组织参与志愿服务中来。

(2) 大力提升“壮美青春”文化品牌影响力。重点开展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鼓励全区青少年从身边事、身边人、身边物进行探索构思，通过新媒体视角制作微视频、动画、漫画、H5、图文、海报等新媒体文化产品，发动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广泛收纳优秀原创产品，特别是反映边疆少数民族团结进步的文化产品，进一步提升“壮美青春”文化品牌影响力。各地市、高校团委至少推荐3部作品，系统团委至少推荐1部作品。

（3）大力提升“中国—东盟青年文化交流”品牌影响力。

深入推进与东盟国家为主的国际青年交流与合作，举办“未来之桥”中国—东盟青年领导人研修计划、柬埔寨青年技术人员培训班，开展“中国—东盟青年艺术品创作大赛”、中国—东盟青年营等活动，创新“东盟在桂留学生奖学金”评选工作，开展好国际志愿服务工作、中越边境青年友好交流活动，讲好中国故事，讲好广西故事，不断扩大知华友华朋友圈。

（三）提速争先，全面提升宣传工作引领力

1.广西共青团产品创作能力实现更大突破。

整合社会资源参与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聚焦建党 100 周年、建团 100 周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时间节点，创作一批优秀的产品。创新产品样态，适应以互联网为代表的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尊重青年的认知规律和接受习惯，广泛生产传播图文、歌曲、云团队课、短视频、微电影、慕课、动漫动画、VLOG 短片、长图海报、H5 页面、“懒人包”等样态的产品。积极打造品牌栏目，共青团广西区委持续办好“八桂青听”“八桂青年说”等栏目。各地市、高校团委在本级新媒体平台培育 1 个以上在青年中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品牌栏目。

2.广西共青团新媒体影响力实现更大突破。

“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影响力力争在全国排名中突破前 10 名，粉丝量 450 万以上，“广西共青团”微博影响力在全国排名中突破前 15 名；全区各级团组织新媒体账号影响力在当地新

媒体中排名前列。建设完善广西共青团新媒体矩阵，布广织密传播渠道，在全区遴选 150 个以上优秀平台或个人账号作为传播节点，在重大宣传任务中协同发声，使信息渠道四通八达，覆盖更多青年。

3.广西共青团舆论引导力实现更大突破。

围绕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线，有规模、成声势开展线上活动，做好“永远跟党走”“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沿着高速看中国”等大型主题宣传，持续深入开展#建党 100 周年#、#党的二十大#、#建团 100 周年#、#乡村振兴#、#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等爱党爱国话题活动，#十四五#、#壮美广西 青春建功#、#我和我的家乡#、#世界在眼前改变#等服务大局话题活动，#我是团员#、#中国青年五四奖章#、#广西青年五四奖章#、#我为核心价值观代言#、#新时代青年说#等青春担当话题活动。各地市、高校团委要开设建党 100 周年、乡村振兴等专栏，高质量高标准做好主题宣传教育。共青团广西区委推出参与量超 1000 万的网络话题逐年增加，各地市团委推出参与量超 10 万的网络话题逐年增加。在全国、全团重大主题宣传活动中的影响力、号召力、引导力明显增强。

（四）落实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1.强化落实责任

压紧压实各级共青团意识形态责任，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和共青团中央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最新要求，严格落实《中国

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广西共青团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文件，对于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团组织进行通报问责。

2. 加强监督指导

建立常态化督导考核机制、综合阅评机制，提醒、整改意识形态工作中的问题，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年至少开展1次意识形态专项督导，每季度抽查各地市、系统、高校团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各级团组织要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培训，强化底线思维，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

3. 加强阵地平台管理

各地市、系统、高校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严格管理好属地范围内的团属新闻媒体阵地。建立执行账号备案制度、三审发稿制度、属地巡查制度等，加强人员、平台、流程、内容管理，把安全措施落实到各层级、各环节。团属新闻出版单位严格执行重大选题备案、增刊发行、期刊变更等制度，开展年度核验、质量管理、“三审三校”等专项检查，认真核查处理违规行为，推动团属新闻出版单位健康持续发展。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全区各级团组织要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认真谋划好2021—2022年本级团组织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形成“一级带着一级干”的工作氛围，做到工作

信号直达青年、直达基层。

（二）对标对表，逐项落实。各级团组织要按照附件《2021年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任务清单》逐项落实工作，严格把握各项工作的时间节点，坚决避免拖延时间造成工作被动。总任务量平均分配到半年、季度、月份来完成，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季度对各级团组织进行考核打分，并定期通报。

（三）提前谋划，及时总结。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要结合本地本系统实际，拟定工作方案，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及时向共青团广西区委报送实施方案和工作情况。

附件：2021年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2-1

2021 年广西共青团宣传思想文化重点工作 任务清单

项目	主要评价内容	工作要求及标准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巩固三大基础	巩固宣传平台建设	重点加强广西共青团团史馆建设，办好《金色年华》《广西少年报》	共青团广西区委、广西共青团融媒体中心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把“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和“广西共青团”官方微博、抖音、B 站打造成为在青年中具有重大影响力的网红阵地，鼓励各级团组织探索入驻和用好 QQ 空间、B 站、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市、县两级团委、高校团委	2021 年 6 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支持做好团刊、队报的订阅工作。全区各级团（队）组织每年订阅至少 1 份《金色年华》，少先队中队以上组织订阅至少 1 份（套）《广西少年报》。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队）组织	2021 年 11 月底前完成下一年度的订阅
	布广织密宣传渠道	建设完善广西共青团新媒体矩阵，在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的基础上，广泛联络吸纳基础类、媒体类、服务类互联网企业以及自媒体、正能量网络大 V，在重大主题宣传中协同发声，共同开展舆论引导和公益、培训、交流、文化等工作。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构建完善各级共青团宣传工作干部的培训体系和轮训、调训机制，全年组织小编轮训 10 人以上。各高校团委每年至少推荐 1 名新媒体骨干到广西共青团新媒体中心轮训。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高校团委	2021 年 4 月底前完成上半年推荐，9 月底前完成下半年推荐
	提升宣传干部队伍能力	共青团广西区委、各地市、高校团委每年至少举办 1 期青少年网络新媒体能力素质提升专题培训班。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高校团委	团委 2021 年 7 月底前完成，各地市、高校团委 9 月底之前完成
		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年设置 10 个以上青年发展理论研究课题，鼓励各级团干部申报课题。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5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项目	主要评价内容	工作要求及标准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深化“三个教育”	4 加强筑梦教育	大力提升“红色八桂”品牌影响力	聚焦“奋斗百年路·启航新征程”，面向共青团员开展以“青春向党·奋斗强国”为统揽的主题团日活动，面向少先队员开展以“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为统揽的主题队日活动，各级团（队）组织每年至少开展2次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少年部	全区各级团（队）组织	2021年10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大力提升“致青春为家国”品牌影响力。	重点开展“致青春为家国”——争做黄文秀式好青年主题活动，持续开展“黄文秀式好青年”“奋斗的青春最美丽”“争做向上向善好青年”“中国青年好网民”等线上线下活动。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每年至少开展5场先进典型事迹分享活动。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	2021年12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大力提升“八桂青少年话使命”品牌影响力。	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年举办3场以上、各级团组织举办1场以上形势政策报告会。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6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5 加强铸魂教育	大力提升“青年大学习”品牌影响力	全区团员参与网上主题团课学习率力争达到90%，带动更多普通青年参与学习。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12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各级团组织书记每年至少深入青年中讲党团课3次。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10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全区参与线上线下“青年大学习”党史知识挑战赛。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9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大力提升“广西青年讲师团”品牌影响力	共青团广西区委开设“金牌青年讲师说”专栏，各地市、高校、系统团委在本级团属媒体平台同步发布金牌青年讲师宣讲视频。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高校、系统团委	2021年4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项目	主要评价内容	工作要求及标准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深化“三个教育”	加强铸魂教育	开展“组团式”集中备课宣讲，各地市团委每年至少开展1次“组团式”备课培训。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团委	上半年4月底前完成第一次备课培训，下半年10月底完成第二次备课培训，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宣讲	2021年12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自治区、各地市团委建立青年讲师团数据库，对半年内宣讲未达到3场、全年宣讲未达到5次的青年讲师实施淘汰。“广西青年讲师团”每年开展宣讲500场以上，地市级“青年讲师团”每年开展宣讲250场以上。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团委		
深化“三个教育”	加强奋进教育	大力提升“青马工程”品牌影响力	全区每年培养5000名以上各领域青年政治人才。	共青团广西区委组织部、学校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10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大力提升“广西青年志愿者”品牌影响力	全面深化“广西青年志愿者行动”，大力推进我区“西部计划”志愿者地方项目实施，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开展品牌志愿服务工作。2021年初步建成以共青团为核心的区、市、县三级青年志愿者协会为主体的青年志愿服务组织体系。	共青团广西区委社联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12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大力提升“壮美青春”文化品牌影响力	重点开展广西青少年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各地市、高校团委至少推荐3部作品，各系统团委至少推荐1部作品。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	2021年9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大力提升“中国—东盟青年文化交流”品牌影响力	举办“未来之桥”中国—东盟青年领导人研修计划、柬埔寨青年技术人员培训班，开展“中国—东盟青年艺术品创作大赛”、中国东盟青年营等活动，创新“东盟在桂留学生奖学金”评选工作，开展好国际志愿服务工作、中越边境青年友好交流活动。	共青团广西区委统战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年12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项目	主要评价内容	工作要求及标准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提升宣传工作引领力	7 产品创作能力实现突破	整合社会资源参与新媒体文化产品创作大赛，创作一批优秀的作品。共青团广西区委持续办好“八桂青听”“八桂青年说”等栏目。各地市、高校团委在本级新媒体平台培育 1 个以上在青年中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品牌栏目。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8 新媒体影响力实现突破	“广西青年圈”微信公众号影响力力争在全团排名中突破前 10 名，粉丝量 450 万以上，“广西共青团”微博影响力在全团排名中突破前 15 名；全区各级团组织新媒体账号影响力在当地新媒体中排名前列。建设完善广西共青团新媒体矩阵，布广织密传播渠道，在全区遴选 150 个以上优秀平台或个人账号作为传播节点，在重大宣传任务中协同发声，使信息渠道四通八达，覆盖更多青年。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全区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9 舆论引导力实现突破	围绕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主线，有规模、成声势开展线上活动。各地市、高校团委要开设建党 100 周年、乡村振兴等专栏。共青团广西区委推出参与量超 1000 万的网络话题逐年增加，各地市团委推出参与量超 10 万的网络话题逐年增加。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地市、系统、高校团委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落实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10 强化责任落实	压紧压实各级共青团意识形态责任，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和共青团中央有关意识形态工作的最新要求，对于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团组织进行通报问责。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11 加强监督指导	建立常态化督导考核机制、综合阅评机制，提醒、整改意识形态工作中的问题，共青团广西区委每年至少开展 1 次意识形态专项督导，每季度抽查各地市、系统、高校团组织意识形态工作，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 <u>各级团组织要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培训。</u>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12 加强阵地平台管理	建立执行账号备案制度、三审发稿制度、属地巡查制度等，加强人员、平台、流程、内容管理。	共青团广西区委宣传部	各级团组织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时间进度完成

注：按时间进度完成指总任务量平均分配到半年、季度、月份来完成，不能都堆积到最后期限突击应付完成。

附件 3

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 提升年实施方案

为持续抓好全区团的基层建设，不断增强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着力推动基层各领域团建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地发挥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作用。经研究，决定 2021 年开展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活动。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坚持团要管团、从严治团，坚持改革创新、持之以恒，着力扩大组织覆盖，创新运行机制，夯实基层基础，不断提升团的组织力，确保共青团牢牢扎根在青年之中，为做好新时代党的青年群众工作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二、工作目标

在深入开展全区团的基层建设整顿攻坚行动、深化年活动的基础上，通过开展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活动，持续落实“三转、三抓、三到位”的工作思路，进一步加大大抓基层的工作力度，以“智慧团建”为载体，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推动团组织覆盖再提升、工作活力再提升、工作落实再提升，实现

“智慧团建”各项指标整体靠前，全区基层团组织设置合理、运行机制规范、组织活动正常、作用发挥明显，全面提升基层各领域团建工作质量，力争到 2022 年建团 100 周年时，团的基层薄弱状况得到基本扭转，团的组织力得到明显提升。

三、工作措施和任务

（一）聚焦“三个依托”，抓好“三个重点”，促团组织覆盖再提升

依托党建带团建机制、团内资源、职能部门资源等，以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团属协会组织、行业领域团建为重点，大力推动社会领域团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促进团组织覆盖率再提升，推进新建团组织 100%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1.依托党建带团建机制，重点抓好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团建工作。一是争取区、市、县（市、区）三级党委组织部和“两新”党工委支持，摸清各市、县（市、区）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底数，制定建团工作流程，在 10 月前凡符合建团条件的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要 100%建立团组织，不符合建团条件的要建立青年工作委员会。二是进一步摸清国家、自治区、市、县（市、区）四级园区底数及各园区内企业底数，依托各级园区党工委，在 6 月前完成所有园区 100%建立团组织，通过独立建团、联合建团等形式，在 10 月前完成园区内所有企业建立团组织，实现园区内企业建团全覆盖。

2.依托团内资源，重点抓好团属青年协会团建工作。一是在

4月底前完成自治区、市、县（市、区）三级青企协、青创协、青志协等团属青年协会 100%建立团组织或团指委，负责指导所属会员的建团工作。二是大力推动各级青企协、青创协、青志协等团属青年协会所属会员建立团组织。依托各级青企协、青创协团组织或团指委，进一步摸清各级青企协、青创协所属会员企业的底数，加强协调指导，制定建团计划，明确目标任务，从5月开始每两个月公布一次建团进度，采取单独建、联合建等方式，在10月底前完成符合建团条件的会员企业 100%建立团组织，不符合建团条件的，采取联合建团方式建立团组织；依托各级青志协团组织或团指委，进一步摸清各级青志协所属团体会员底数和本地青年社会组织底数，大力推动符合建团条件的各类青年社会组织于10月底前建立团组织，对暂不符合建团条件的，要推动建立青年工作委员会。

3.依托职能部门资源，重点抓好行业领域团建工作。积极争取各行业、领域相关部门支持，大力整合资源，努力推进行业建团。一是联合各级国资委，于6月前建立区、市两级国资委团工委，10月前推动区、市、县（市、区）三级政府所属企业符合建团条件的 100%建立团组织。二是联合各级市场监督部门，争取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支持，推动设区市建立“小个专”团组织，推动有条件的县（市、区）建立“小个专”团组织。三是联合各级教育等部门，10月底前在所有公办和民办学校 100%建立团组织，大力推动教育行业企业建团工作。四是联合各级网信、邮政、交

通、工信等部门，大力推动互联网行业、通信行业、网约车行业、快递行业及各行业相关企业建立团组织。五是联合卫健、金融等部门，成立行业系统团组织或团指委，推动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等医疗服务机构和银行、储蓄机构、信用合作社、保险公司、投资公司等金融机构建立团组织。六是联合地方党委、政府，大力推进在市、县（市、区）两级成体系的行业领域组建团组织，积极推进县（市、区）级社会领域团组织全覆盖，在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城市、农村、非公企业等社会领域团组织覆盖为零的县（市、区），要从实从严做好分领域组建团组织工作，在6月份前实现全部清零。七是大力加强易地扶贫安置点团组织建设，梳理未建团组织易地扶贫安置点清单，4月15日前完成易地扶贫安置点100%建立团组织。

（二）以“三化”建设为载体，促团建工作活力再提升

1. 以团组织规范化建设为载体，促团的组织功能提升。全面对标“班子建设好、团员管理好、活动开展好、制度落实好、作用发挥好”的团支部建设“五个好”要求，以基层团组织评星定级为抓手，大力推进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针对高校、中学中职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农村、社区、“两新组织”等不同领域团组织特点，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各领域基层团组织建设标准，使每一个基层团组织明确自身建设要求和工作职责，真正使基层团的建设和工作做到能完成、可量化、可考核，努力使每一个团支部每年整体水平都有新提高，整体功能都有新提升。

2.以团员标准化管理为载体，促团员先进性提升。一是加强团员发展工作。严格入团标准和程序，提升团员发展质量；科学制定团员发展分配方案和发展计划，确保年内 100%完成团员发展名额指标，实现新发展团员信息和电子档案 100%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并进一步完善团员信息和电子档案。二是严格团员组织关系管理，常态跟进做好流动团员组织关系转接，防止“名在人不在”和“团籍空挂”。重点加强“学社衔接”，学校领域团组织在 2021 年 4 月底前 100%完成毕业班毕业时间标注，10 月底前毕业学生转出率达 100%，转出完成率达 98%以上，升学转出完成率达 100%，学社衔接率达 98%以上，已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应按实际 100%对应转接。三是加强团员先进性教育。紧紧抓住纪念建党 100 周年、迎接建团 100 周年历史性契机，切实加强团员先进性教育，开展“不忘初心、紧跟党走”的主题教育，在广大团员中大力开展“四个一”活动，即：参加每一期“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开展一次团费捐赠、每季度参加一次志愿服务、向青少年讲一次党史团史课，推动团员在工作、学习等方面发挥模范作用。

3.以团建品牌化运行为载体，促团的活动全面活跃。加强对基层团组织的管理和指导，不断规范基层团组织的运行机制和工作模式，创新活动载体和方式，切实加强基层团建品牌化建设。一是打造“一支部一品牌”活动。针对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基层团组织特点，要求每个基层团组织围绕理论学习、志愿服务、公

益活动、社会参与、联谊交友、创业就业、权益维护等内容，形成1项以上团支部的特色品牌活动，每季度组织开展活动不少于1次，形成“一支部一品牌”，通过活动吸引人、凝聚人，增强团员青年的获得感和归属感。二是大力推进“广西青空间”（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品牌活动建设。各级团组织整体激活区、市、县（市、区）三级综合服务平台，要求每一个服务平台都要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全年活动安排计划，结合每个平台特点，打造本平台品牌服务活动，并建立活动台账，普通平台每月至少开展1次活动，云平台每周至少开展1次活动，并将活动情况在当日上传云平台系统。每两个月通报一次云平台活动情况。

（三）以“三个建设”为抓手，促团建工作落实再提升

1.以督导机制建设为抓手，促抓落实效能提升。一是将各级团建工作纳入党建工作整体规划，将团建重点内容纳入党建工作绩效考核，科学设定考评细则，以绩效考核推动团建工作落实。二是深化开展全区各级团组织书记抓团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定完善述职评议考核办法，规范考核范围，细化考核规则；述职评议考核结果作为团干部奖惩、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三是将抓团的基层建设情况作为向下级团委民主生活会点评内容，指出抓团的基层建设存在的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落实。四是落实约谈、通报制度。强化各级团组织书记是抓团建设第一责任人，切实把抓团建的责任传导到位、压紧压实，对抓团建落实不力或被团中央通报的团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要进行约谈，视情况通报同级

党委领导。

2. 以干部队伍建设为抓手，促抓落实能力提升。一是加强团干配备。严格落实团干部协管职责，强化上级团组织与下级党组织的沟通协调，落实定期换届制度，着力提高基层团干部的配备率、在岗率，确保年内市、县（市、区）两级团的领导机关干部和领导班子整体配备率、在岗率均达到95%以上，岗位出现空缺不得超过三个月。二是加强基层团干部队伍建设。积极争取区、市、县（市、区）三级党委组织部和党校支持，按照分层分级培训原则，大力加强各级团干部和辅导员队伍培训，按照四年一轮训要求，年内完成1/4基层团干培训；改进和创新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把行动学习运用到团的培训和各类工作中。开展团干部素质能力大赛、团干上团课等活动，提升团干部的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

3. 以工作作风建设为抓手，促抓落实效果提升。一是强化对基层团组织工作指导督导。实行统一部署、专人联系指导督导机制，建立区、市、县（市、区）团委班子成员及部室负责人联系指导督导下级团组织、学校团组织制度，实现市、县（市、区）、乡镇（街道）都有专人联系督导指导，确保工作责任明确到位、工作压力传导到位、工作任务落实到位。二是全面落实“一站两联”工作。大力推动全区团代表联络站创新开展“混合编组、多级联动、服务青年”工作，各级团的委员会成员、代表采取混合编组方式，每年至少到团代表联络站进行1次宣讲、开展1项调

研、组织 1 次服务团员和青少年的活动；每个委员、代表，直接联系团员人数不少于 10 名，直接联系团支部不少于 1 个；委员、代表在联系工作中要积极参与到志愿服务、婚恋交友、乡村振兴、办好事实事等活动中，充分发挥团代表联络站联系广大青年的“桥梁”作用。

四、工作要求

（一）压实工作责任。各市团委、各系统团（工）委负责同志要主动承担起抓基层建设的主体责任，既要挂帅又要出征，全面承担推进团的基层建设的政治责任，亲自抓、主动抓、严格抓，充分发挥好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组织推动、监督检查和示范带动的作用。

（二）加强分类指导。各市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加强调研摸底，全面了解辖区团组织建设的整体现状，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结合实际研究细化加强基层建设的思路措施。要按照成熟一个、组建一个的思路，分步分类推进各领域团的建设。要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上下联动，充分发挥挂点联系的工作机制，帮助基层团组织谋划思路、制定措施、完善保障、解决困难，扎实推进团的基层建设。

（三）强化督促落实。各市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建立定期调度、随机调研指导等机制，强化对各领域基层建设的督促落实，对重视不够、工作不力的团组织和有关责任人，依照有关规定进行问责。

请各市团委、各系统团（工）委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前，将本市、本系统贯彻落实工作方案和相关配套工作措施报共青团广西区委组织部（基层组织建设部）。

附件：1. 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任务清单
2. 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推进安排

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聚焦“三个依托”，抓好“三个重点”，促进团组织覆盖再提升	<p>1.依托党建带动团建机制，重点抓好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团建工作。</p> <p>（1）争取区、市、县（市、区）三级党委组织部和“两新”党工委支持，摸清各市、县（市、区）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底数，制定建团工作流程，在10月前凡符合建团条件的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要100%建立团组织，不符合建团条件的要建立青年工作委员会。</p> <p>（2）进一步摸清国家、自治区、市、县（市、区）四级园区底数及各园区内企业底数，依托各级园区党工委，在10月前完成所有园区100%建立团组织，通过独立建团、联合建团等形式，在10月前完成园区内所有企业建立团组织，实现园区内企业建团全覆盖。</p>	<p>（1）争取区、市、县（市、区）三级党委组织部和“两新”党工委支持，摸清各市、县（市、区）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底数，制定建团工作流程，在10月前凡符合建团条件的已建党组织的非公企业等“两新组织”要100%建立团组织，不符合建团条件的要建立青年工作委员会。</p> <p>（2）进一步摸清国家、自治区、市、县（市、区）四级园区底数及各园区内企业底数，依托各级园区党工委，在10月前完成所有园区100%建立团组织，通过独立建团、联合建团等形式，在10月前完成园区内所有企业建立团组织，实现园区内企业建团全覆盖。</p>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10月前
	<p>（1）一是在4月底前完成自治区、市、县（市、区）三级青年协、青创协、青志协等团属青年协会100%建立团组织或团委，负责指导所属会员的建团工作。</p> <p>（2）二是大力推动各级青年协、青创协、青志协等团属青年协会所属会员建立团组织。依托各级青年协、青创协团组织或团委，进一步摸清各级青年协、青创协所属企业的底数，加强协调指导，制定建团计划，明确目标任务，从5月开始每两个月公布一次建团进度，采取单独建、联合建等方式，在10月底前完成符合建团条件的会员企业100%建立团组织，不符合建团条件的，采取联合建团方式建立团组织；依托各级青年协团组织或团委，进一步摸清各级青年协所属团体会员底数和本地青年社会组织底数，大力推动符合条件的各类青年社会组织于10月底前建立团组织，对暂不符合建团条件的，要推动建立青年工作委员会。</p>	<p>组织部 青发部 社联部</p>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10月前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p>(1) 联合各级国资委,于6月前建立区、市两级国资委团委,10月前推动区、市、县(市、区)三级政府所属企业符合条件的100%建立团组织。</p> <p>(2)联合各级市场监督部门,争取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支持,推动设区市建立“小个专”团组织,推动有条件的县(市、区)建立“小个专”团组织。</p> <p>(3)联合各级教育等部门,10月底前在所有公办和民办学校100%建立团组织,大力推动教育行业企业建团工作。</p> <p>(4)联合各级网信、邮政、交通、工信等部门,大力推动互联网行业、通信行业、网约车行业、快递行业及各行业相关企业建立团组织。</p>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10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区非公团工委	2021年9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10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10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区直机关团工委	2021年10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区直机关团工委	2021年10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6月前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	2021年4月前

（一）聚焦“三个依托”，抓好“三个重点”，促进团组织覆盖再提升
3.依托职能部门资源，重点领域抓建工作。

（6）联合地方党委、政府，大力推进在市、县(市、区)两级成立体系的行业领域团组织，积极推进建立区(市、区)级社会领域团组织全覆盖，在国有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城市、农村、非公企业等社会领域团组织覆盖为零的县(市、区)，要从实从严分领域做好团组织组建工作，在6月份前实现全部清零。

（7）大力加强易地扶贫安置点团组织建设，梳理未建团组织易地扶贫安置点清单，4月15日前完成易地扶贫安置点100%建立团组织。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以团组织规范化建设为载体，促团的组织功能提升。 (二)以“三抓建设”为抓手，促团建工作再落实再提升	全面对标“班子建设好、团员管理好、团支部建设‘五个好’”要求，以基层团组织评星定级为抓手，大力推进建设规范化建设，针对高校、中学中职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农垦基层团组织、社区、“两新组织”等不同领域团组织特点，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各领域团组织建设标准，使每一个基层团组织明确自身建设要求和工作职责，真正使基层团的建设和服务做到能完成、可量化、可量化、可考核，努力使每一个团支部整体水平都有新提高，整体功能都有新提升。	“挥好”的团支部建设“五个好”要求，以基层团组织评星定级为抓手，大力推进建设规范化建设，针对高校、中学中职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农垦基层团组织、社区、“两新组织”等不同领域团组织特点，进一步细化和量化各领域团组织建设标准，使每一个基层团组织明确自身建设要求和工作职责，真正使基层团的建设和服务做到能完成、可量化、可量化、可考核，努力使每一个团支部整体水平都有新提高，整体功能都有新提升。	组织部 青发部 学校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各高校团委	2021年9月前
2.以团员标准为载体，促团员先进性提升。	(1) 加强团员发展工作。严格入团标准和程序，提升团员发展质量；科学制定团员发展分配方案和发展计划，确保年内 100%完成团员发展名额指标，实现新发展团员信息和电子档案 100%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并进一步完善团员信息和电子档案。 (2) 严格团员组织关系管理，常态跟进做好流动团员组织关系转接，防止“名在人不在”和“团籍空挂”。重点加强“学社衔接”，学校领域团组织在 2021 年 4 月前 100%完成毕业班毕业时间标注，10 月底前毕业生转出率达 100%，转出完成率达 98%以上，升学转出完成率达 100%，学社衔接率达 98%以上，已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应按实际 100%对应转接。	组织部 学校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各高校团委	2021年4月前； 2021年10月底前	2021年9月前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p>(1) 打造“一部一品牌”活动。针对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基层团组织特点，要求每个基层团组织围绕理论学习、志愿服务、社会参与、联谊交友、创业就业、权益维护等内容，形成1项以上团支部的特色品牌活动，每季度组织开展活动不少于1次，形成“一部一品牌”，通过活动吸引人、凝聚人，增强团员青年的获得感和归属感。</p> <p>(二) 以“三建设”为抓手，促团建工作再提升</p> <p>3. 以团建品牌化运行为载体，促团的活动全面活跃。</p>	<p>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青发部 青校部 青年部 社联部 统战部 权益部</p> <p>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各高校团委</p>			2021年10月前
	<p>(2) 大力推进“广西青空间”(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品牌活动建设。各级团组织整体激活区、市、县(市、区)三级综合服务平台，要求每一个服务平台都要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全年活动安排计划，结合每个平台特点，打造本平台品牌服务活动，并建立活动台账，普通平台每月至少开展1次活动，云平台每周至少开展1次活动，并将活动情况在当日上传云平台系统。每两个月通报一次云平台活动情况。</p>	<p>组织部 青发部 社联部</p> <p>各市、县(市、区)团委</p>			2021年10月前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p>(1) 将各级团建工作纳入党建工作整体规划，将团建重点工作内容纳入党建工作绩效考核，科学设定考评细则，以绩效考核推动团建工作落实。</p>		办公室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系统团(工)团委	2021年9月前
(三) 以“三个建设”为抓手，促团建工作落实再提升	<p>1. 以督导机制建设为抓手，促抓落实效能提升。</p> <p>(2) 深化开展全区各级团组织书记抓团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定完善述职评议考核办法，规范考核范围，细化考核规则；述职评议考核结果作为团干部奖惩、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p>		办公室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系统团(工)团委	2021年9月前
	<p>(3) 将抓团的基层建设情况作为向下级团委民主生活会点评内容，指出抓团的基层建设存在的问题，并督促抓好整改落实。</p>		办公室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系统团(工)团委	2021年12月底前
	<p>(4) 落实约谈、通报制度。强化各级团组织书记是抓团建设第一责任人，切实把抓团的责任传导到位、压实，对抓团建设落实不力或被团中央通报的团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要进行约谈，视情况通报同级党委领导。</p>		办公室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系统团(工)团委	2021年9月前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以干部队伍建设为抓手，促抓落实能力提升。	<p>(1) 加强团干配备。严格落实团干部协管职责，强化上级团组织与下级党组织的沟通协调，落实定期换届制度，着力提高基层团干部的配备率、在岗率，确保年内市、县(市、区)两级团的领导机关干部和领导班子整体配备率、在岗率均达到95%以上，岗位出现空缺不得超过三个月。</p> <p>(2) 加强基层团干部队伍建设。积极争取区、市、县(市、区)三级党委组织部和党校支持，按照分层分级培训原则，大力加强各级团干部和辅导员队伍培训，按照四年一轮训要求，年内完成1/4基层团干培训；改进和创新团干部教育培育培训工作，把行动学习运用到团的培训和各类工作中。开展团干部素质能力大赛、团干上团课等活动，提升团干部的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p>		组织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各高校团委	2021年9月前
(三)以“三个建设”为抓手，促团建工作再提升。	<p>(1)强化对基层团组织工作指导督导。实行统一部署、专人联系指导督导机制，建立区、市、县(市、区)团委班子成員及部室负责人联系指导督导下级团组织、学校团组织制度，实现市、县(市、区)、乡镇(街道)都有专人联系督导指导，确保工作责任明确到位、工作压力传导到位、工作任务落实到位。</p> <p>3.以工作作风建设为抓手，促抓落实效果提升。</p>		办公室 组织部 宣传部 青学部 青发部 少年部 社联部 统战部 权益部	各市、县(市、区)团委，各系统团(工)委，各高校团委	长期坚持
	<p>(2)全面落实“一站两联”工作。大力推动全区团代表联络站创新开展“混合编组、多级联动、服务青年”工作，各级团的委员会成员、代表采取混合编组方式，每年至少到团代表联络站进行1次宣讲、开展1项调研、组织1次服务团员和青少年的活动；每个委员、代表，直接联系团员人数不少于10名，直接联系团支部不少于1个；委员、代表在联系工作中要积极参与到志愿服务、婚恋交友、乡村振兴、办好事实事等活动，充分发挥团代表联络站联系广大青年的“桥梁”作用。</p>				

附件 3-2

广西共青团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 工作推进安排

- 一、举办全区团的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培训班（3月下旬）；
- 二、摸清各项团建底数，下发到各市团委、系统团工委（3月下旬）；
- 三、对各市各系统团的基层建设提升年工作部署情况进行暗访或随机抽查（4月中上旬）；
- 四、举办全区团的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现场推进会议（5月中下旬）；
- 五、开展全区团的基层建设重点工作调研督导活动（7月中旬）；
- 六、举办全区团的基层建设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总结评估交流会议（9月中下旬）。

附件 4

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方案

为推动广西少先队工作高质量发展，共青团广西区委、广西少工委将 2021 年确定为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特制订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少年儿童和少先队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共青团十八届五中全会、第八次全国少代会要求，紧紧围绕培育共产主义接班人的根本任务，主动适应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要求，全面加强党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奋力推动新时代少先队事业实现新发展。

二、目标任务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通过开展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活动，夯实全团带队职责，深化团教协作，加强体制机制建设，着力破解影响少先队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推进新时代少先队组织改革创新，强化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推动少先队实践化、社会化发展，让全社会更关心和支持少先队事业，培养八桂

好少年、好儿童，推动广西少先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三、具体措施

（一）聚焦高位推动，全面加强党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

全面加强党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推进党、团、队一体化建设。自治区、市、县级团委主动向同级党委汇报争取支持，自治区级推动年内以党委名义出台《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广西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各市、县推动出台符合本地实际的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实施方案；争取年内落实自治区、市、县党委负责同志担任同级少工委名誉主任，每年至少参加一次少先队的活动；自治区、市、县人民政府明确一名分管教育工作的领导联系少先队工作；每年至少向同级党委常委会汇报一次少先队工作。市、县团委有关负责同志争取成为同级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推动共青团干部、少先队总辅导员或少工委负责同志担任督学，每年对少先队工作进行督导；推动将少先队工作纳入同级中小学教育督导评估和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指标，在党建考核中作为单列内容，少先队工作分值不低于10%。

（二）聚焦思想引领，旗帜鲜明培养共产主义接班人

1. 进一步讲好“儿童化”的政治。组织广大团干部、少工委主任、少先队辅导员和少先队工作者深入领会《意见》精神，向广大少先队员传达党中央对少先队的高度重视和关心关怀。引导广大少年儿童参与全国少工委“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队课

和网络直播活动，教育引导少先队员听党话，跟党走。落实每周一课时少先队活动课，2021年队课以“学党史 悟思想 跟党走”为主题，加强少先队员对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的学习教育。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少先队员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

2. 成立“红领巾”讲师团。实施“八桂红辅”计划，培养一批“红领巾”讲师，开展“四史”宣讲，系统、生动、有情感、有温度地传播党的科学理论。结合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行宣讲，深入开展中国梦教育，大力培养少先队员对党和社会主义祖国的朴素情感。加强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儿童化解读，在少先队员心中埋下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的理想种子。

3. 坚持红色文化育人。将庆祝建党100周年作为贯穿全年的工作主线，通过实施“希望阅读”“希望声音”项目，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队日队课。依托各类红色资源，开展“红领巾心向党”“红色基因代代传”等活动，让少先队员在实践体验中增强对党的情感和认同。持续有效开展《红色传奇》进校园系列活动，组织少先队员学习党史、传唱红色歌曲、讲述红色故事、开展红色征文，为党培养“红孩子”。结合重要时间节点，举行广西少先队风采展示大赛，集中展示新时代少先队组织文化成果。

（三）聚焦组织建设，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

4. 补齐学校组织建设短板。在巩固学校少先队组织“双百

清零”的基础上，重点对新建学校、中学及民办学校进行摸排，指导符合建队的学校规范建立少先队大、中、小队组织，常态化开展少先队活动，建立学校少工委，确保无空白点。

5. 广泛建立校外少先队组织。依托基层党组织，按照“一个学校少工委至少结对建设一个校外少先队组织”的原则，在具备条件的社区、农村、易地安置点、“青年之家”、“广西青空间”、青少年宫等建立少先队大队或中队，成立校外少工委，实行学校党组织书记和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双主任制。选好配强校外少先队辅导员，以红领巾社区小队、假日小队、志愿服务小队等多种形式，常态化组织开展少先队活动。

6. 加快构建少先队员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学校、县、市开展“优秀少先队员”“优秀少先队集体”评选表彰活动和奖章激励活动，全面建立分批入队、分段教育、分级激励、推优入团的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市、县开展“优秀少先队辅导员”评选表彰活动。全区各级少工委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红领巾奖章”具体实施方案，校级、县级和市级少工委全面开展一星、二星章和三星章评选，分别于4月底、6月底和10月底前完成星级章的评定、颁发工作，年底开展自治区级四星章评选。

（四）聚焦实践育人，推动社会化发展

7. 聚力打造少先队实践教育“红色地图”。充分利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基层党群活动场所、中小学研学实践基地以及各类公共文化场馆、社会资源等，按照每万名少先队员不少于2个

基地的比例，逐步建设命名一批区、市、县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结合争章活动，按照不同年龄和学段特点，广泛组织少先队员分层分系统开展学工、学农、学军和生产一线岗位体验、寻访等实践活动，到少先队实践教育基地“打卡”，绘制广西少先队实践教育“红色地图”。

（五）聚焦政治标准，加强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

8. 配齐配强少先队辅导员。突出政治素质和政治标准，选优配强全区各级各类少先队辅导员。推动落实市、县级少先队总辅导员专人专岗，市级少先队总辅导员设在同级团委，县级少先队总辅导员设在同级教育部门，按中层标准配备。中小学校大队辅导员按照德育主任层级配备，少先队员人数超1500人或集团化办学的学校，应配备少先队大队副辅导员，可配备少先队活动课专任教师。聘请优秀党员、团员、团干部和青联委员、劳动模范、科技工作者、青年志愿者等各行各业先进人物担任校外少先队辅导员，建立校外少先队辅导员信息库。

9. 优化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机制。将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纳入团干部培训、“青马工程”培训体系和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体系，协调各级教育部门将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经费纳入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指标。在中小学德育教师培训课程中增加少先队内容。自治区、市、县三级按分级培训、分类负责的原则高质量举办少工委主任、辅导员培训班，科学设置课程，其中大队辅导员培训班政治理论课时不能低于80%。坚持“逢训必考”原

则，提高少先队辅导员政治素质能力，对全区少先队辅导员进行政治能力和业务知识水平督导抽查。

10. 全面提升少先队辅导员专业水平。做好全区“少先队名师工作室”的服务和管理，充分发挥少先队名师辐射引领作用；用好全国少先队辅导员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开展广西少先队微队课大赛等全区辅导员备课交流活动；审核出版《广西少先队活动》教材。设立少先队专项课题，加强对少先队工作的理论研究，推动相关高校设立少先队工作相关硕士专业学位。

11. 创新少先队辅导员评价和激励。推动将大、中队辅导员年度考核纳入学校教师年度考核，各县级少工委研究制定考核指标，对大、中队辅导员进行年度考核，加强结果运用。推动落实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聘规定，为辅导员参评职称提供保障。将符合条件的少先队辅导员作为各级总辅导员、少先队学科教研员和教育部门、团委优秀年轻干部人选。推动将各级少先队名师工作室纳入同级教育部门学科名师工作室建设范畴。

（六）聚焦资源整合，部门联动协同推动工作

12. 夯实全团带队责任。明确自治区级和市级两级团委负责同志、县级团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同级少工委主任，将少先队工作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一体考核；各级团的委员会成员，至少担任一个少先队组织的校外辅导员，学校团委委员至少担任本校一个少先队组织的辅导员。各市、县级团委要明确具体负责少先队工作的部门和人员，符合条件的学校团组织负责人应当担任同

级少工委副主任。推动落实本地区财政单列少先队工作预算，未能单列的要在本级团委工作预算中明确列支，原则上不低于本级团委年度预算安排的25%；推动各级团组织落实20%的团费用于支持少先队工作。深化少先队改革，创建改革示范点。

13. 合力深化团教协作工作机制。推动自治区、市、县级教育部门负责同志担任同级少工委主任，建立每季度协商研究少先队工作、重大事项随时沟通协调工作机制。巩固加强中小学校全面建立少工委，确保符合条件的学校“应建尽建”，少工委主任由学校党组织书记或政治面貌为党员的校长担任。保障学校少先队工作经费，推动落实辅导员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支持少先队开展校内外实践活动，简化审批流程。

14. 将少先队工作纳入重要评价指标。与各相关部门积极对接，加强部门联动。推动各级文明办将少先队工作作为文明城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城市、文明校园等创建活动的重要评价指标，推动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将少先队工作纳入相关规划，为少先队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跟踪督查。成立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团区委少年部，负责统筹协调综合调度，加强对各设区市的指导，动态跟踪工作进展，实地实绩考核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及时开展督查评价，通过书记班子会、工作专题会等形式定期汇报，力求工作实效。

（二）加强考核评价、监督问责。完善相关考核评价办法，坚持结果导向、目标导向，把重点工作落实情况作为对责任部门负责同志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工作成效不明显以及不作为、慢作为的，要定期通报、严肃追责问责。凡是少先队工作评价为“不合格”等次的所在团组织负责人和少先队工作者不得参与年度五四评优及少先队优秀个人评选。

（三）强化典型选树、加强宣传。加大先进典型宣传力度和成功经验推广，充分运用各级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报道，营造良好氛围。适时组织全区工作成果现场观摩会，激发创新实干、加压奋进的激情和热情，大力营造比学赶超、干事创业浓厚氛围，推动广西少先队工作迈上新台阶。

附件：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4-1

广西少先队重点工作提升年工作任务清单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自治区、市、县级团委主动向同级党委汇报争取支持。要求有汇报材料及领导批示件。	办公室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2) 自治区级推动年内以党委名义出台《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实施意见》，各市、县推动出台符合本地实施的实施方案。要求有相关文件材料。			
		(3) 争取年内落实自治区、市、县党委负责同志担任同级少工委名誉主任，自治区、市、县人民政府明确一名分管教育工作的领导联系少先队工作。	办公室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4) 每年至少向自治区、市、县党委常委会汇报一次少先队工作。要有相关会议材料、会议纪要。			
		(5) 市、县团委争取将有关负责同志纳入同级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推动共青团干部、少先队总辅导员或少工委负责同志担任督学，每年对少先队工作进行督导。要求有相关文件材料。	办公室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一) 聚焦高位推动，全面加强对少先队工作的领导		(6) 推动将少先队工作纳入同级中小学教育督导评估和党建工作规范化建设指标，在党建考核中作为单列内容，少先队工作分值不低于 10%。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7) 多形式开展《意见》学习传达。各级团组织要建立常态化学习机制，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少先队工作专题学习会，全年不少于4次。有学习资料、学习记录、图片等材料。				长期坚持
(二) 聚焦思想引领，旗帜鲜明培养共产主义接班人	(8) 组织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工作者关注“全国少工委”“广西少先队”微信公众号，其中“全国少工委”公众号关注率须达90%以上，“红领巾爱学习”网上主题队课每期学习率须达80%以上。各级团组织新媒体平台要有少先队内容文章，各级团组织、少工委、学校少先队大队及中队征订《广西少年报》。	少年部 宣传部 融媒体中心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2021年6月 完成并长期坚持	
	(9) 落实每周一课时少先队活动进课堂，常态化开展少先队活动。2021年队课以“学党史 悟思想 跟党走”为主题，加强对少先队员对“四史”的学习教育。有相关活动宣传报道、图片等材料。	少年部 宣传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10) 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有相关活动方案、活动总结、宣传报道、图片等材料。	统战部 少年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长期坚持	
(二) 聚焦思想引领，旗帜鲜明培养共产主义接班人	2. 成立“红领巾”讲师团	(11) 培养一批“红领巾”讲师，向少年儿童宣讲“四史”、中国梦、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每人每年宣讲不少于3场次。有讲师团名单、开展宣讲的宣传报道、相关图片。	少年部 宣传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二) 聚焦思想引领,旗帜鲜明培养共产主义接班人	3. 坚持红色文化育人	(12) 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作为贯穿全年工作主线, 通过实施“希望阅读”“希望声音”项目, 持续开展“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主题队日队课。结合重要时间节点, 举行少先队风采展示大赛。有活动方案、宣传报道、活动图片、活动总结等。	少年部 宣传部 希望办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2021 年 10 月前完成
	4. 补齐学校组织建设短板	(13) 依托各类红色资源, 开展“红领巾心向党”“红色基因代代传”等活动。持续有效开展《红色传奇》进校园系列活动。有活动方案、宣传报道、活动图片、活动总结等。	少年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2021 年 10 月前完成
(三) 聚焦组织建设,增强少先队员光荣感	5. 广泛建立校外少先队组织	(14) 确保在 2021 年 10 月前, 所辖范围内所有新建学校、中学及民办学校 100% 规范建立少先队组织, 常态化开展少先队工作; 符合条件的学校 100% 规范建立学校少工委, 少工委主任由学校党组织书记或政治面貌是党员的校长担任。	少年部 社联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2021 年 10 月前完成
	6. 加快构建少先队员阶梯式成长激励体系	(15) 在具备条件的社区、农村、易地安置点、“青年之家”、“广西青年空间”、青少年宫等建立少先队组织, 成立校外少工委, 实行学校党组织书记和社区、村党组织书记双主任制。选好配强校外少先队辅导员, 常态化组织开展少先队活动。	少年部 社联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年内完成
		(16) 开展“三优”表彰和奖章激励活动, 校级、县、市全面开展星级章的评选工作, 分别于 4 月底、6 月底和 10 月底前完成星级章的评定、颁发工作。全面实施“分批入队”, 开展“推优入团”。	组织部 少年部 学校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按照计划要求完成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四) 聚焦实践育人，推动社会化发展	7. 聚力打造少先队实践教育“地图”	<p>(17) 按照每万名少先队员不少于2个基地的比例，逐步建设命名一批区、市、县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p> <p>(18) 结合争章活动，按照不同年龄和学段特点，广泛组织少先队员分层分系统开展学工、学农、学军和生产一线岗位体验、寻访等实践活动，到少先队实践教育基地“打卡”，绘制广西少先队实践教育“红色地图”。</p>	少年部 社联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年内完成
(五) 聚焦政治标准，加强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	8. 配齐配强少先队辅导员	<p>(19) 突出政治素质和政治标准，选优配强全区各级各类少先队辅导员，在2022年3月以前，实现任职称资格100%达标，100%满岗配备。</p> <p>(20) 推动落实市、县级总辅导员专人专岗，市级总辅导员设在同级团委，县级总辅导员设在同级教育部门，按中层标准配备。</p> <p>(21) 中小学校大队辅导员按照德育主任层级配备，少先队员人数超过1500人或集团化办学的学校，应配备少先队大队副辅导员，可配备少先队活动课专任教师。</p> <p>(22) 聘请校外辅导员，建立校外辅导员信息库，有花名册。</p>	少年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2022年3月前 长期坚持 2021年10月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3) 将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纳入团干部培训、“青马工程”培训体系和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体系，协调各级教育部门将少先队辅导员培训经费纳入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经费指标。			
9. 优化少先队辅导员培训机制		(24) 自治区、市、县按分层级培训、分类负责的原则举办少工委主任、辅导员培训班，其中大队辅导员培训班政治理论课时不低于80%，坚持“逢训必考”原则，确保培训效果。要求有方案、参训名单、宣传报道、图片等。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五) 聚焦政治标准，加强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	(25) 建立常态化督导抽查机制，各级团委、少工委以每季度为单位不定时抽查辖区内少工委负责人、少先队辅导员的政治理论和业务专业知识，对于连续2次抽查结果不合格的予以卸免、解聘。要求有抽查相关记录、抽查结果通报及反馈情况。			
10. 全面提升少先队辅导员专业水平		(26) 用好全国少先队辅导员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开展广西少先队微队课大赛等全区辅导员备课交流活动，每个地市至少推出4个备课优秀教案实例。	少年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11. 创新少先队辅导员评价和激励		(27) 推动将大、中队辅导员年度考核纳入学校教师年度考核。各县级少工委研究制定考核指标，对大、中队辅导员进行年度考核，加强结果运用。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28) 推动落实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聘规定，为辅导员参评职称提供保障。	少年部	各市、县团委、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29) 推动将各级少先队名师工作室纳入同级教育部门学科名师工作室建设范畴。			

责任板块	工作内容	完成目标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2. 夯实全国带队责任	(30) 自治区、市两级团委负责同志、县级团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同级少工委主任；各级团的委员会成员，至少担任一个少先队组织的校外辅导员，学校团委委员至少担任本校一个少先队组织的辅导员。市、县团委要明确具体负责少先队工作的部门和人员，符合条件的学校团组织负责人应当担任同级少工委副主任。	办公室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13. 聚焦资源整合，部门联动协同推动工作	(31) 推动落实本地区财政单列少先队工作预算，未能单列的要在本级团委工作预算中明确列支，原则上不低于本级团委年度预算安排的25%。推动各级团组织落实20%的团费用于支持少先队工作。保障学校少先队工作经费，推动落实辅导员岗位津贴，纳入绩效工资管理。	办公室 少年部 组织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14. 将少先队工作纳入重要评价指标	(32) 推动自治区、市、县级教育部门负责同志担任同级少工委主任，建立每季度协商研究少先队工作、重大事项随时沟通协调工作机制。有会议记录、会议图片等。	办公室 少年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年内完成 并长期坚持	
	(33) 与各相关部门积极对接，加强部门联动。推动各级文明办将少先队工作作为文明城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单位、文明校园等创建活动的重要评价指标，各级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将少先队工作纳入相关规划，为少先队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办公室 少年部 权益部	各市、县团委、 少工委	长期坚持	

